

证券代码：871371

证券简称：ST 易可

主办券商：华鑫证券

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12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12 月 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陈吉玉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陈吉玉为公司董事长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，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决定选举陈吉玉为公司董事长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陈吉玉为公

司的法定代表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陈吉玉为公司总经理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现决定继续聘任陈吉玉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 2019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9 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景侃音为公司副总经理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现决定继续聘任景侃音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 2019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9 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金逸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现决定继续聘任金逸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 2019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9 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潘燕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现决定继续聘任潘燕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自 2019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9 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10 日